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英洛华”）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6 月 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8 日、2019 年 6 月 6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2 年 6 月 4 日届满，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已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完成股票购买，累计购入公司股份 18,104,1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成交均价为 6.018 元/股。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东阳市恒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股份 5,863,8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金华相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股份 10,096,0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9%；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 2,144,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 2019 年 9 月 28 日至 2020 年 9 月 2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9 月 28 日、2020 年 9 月 26 日披露在《中

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7）、《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8,587,2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6%。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均未出现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情形。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持有人的意愿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 4、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所规定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期间。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计算，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标的股票出售的限制导致标的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的，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相应延期。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

以上份额同意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已死亡持有人的继承事宜，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个人出资上限变更等事宜。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在下列情况下终止：

-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
- 2、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当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 3、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其他需要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